

证券代码：834497

证券简称：美茵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## 美茵健康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2月1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99号9号楼1005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月31日以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马胜利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  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过程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战略需要，深度挖掘客户潜力，公司将持续向 BEWATEC ConnectedCare GmbH 销售产品，预计 2023 年公司向关联方 BEWATEC ConnectedCare GmbH 销售的金额为 30,000,000.00 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简称“北京兴华”)，具体负责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，经过认真客观地审计工作，北京兴华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经过审核，认为北京兴华在 2021 年度审计工作中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所有股东的利益，建议公司继续聘任北京兴华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、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《美茵健康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美茵健康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10日